

論朝鮮時代女性文學典範之建立

[中國]張伯偉*

目 录

- 一、引言
- 二、緣起
- 三、編集
- 四、選本
- 五、評論
- 六、摹仿
- 七、結語

一、引言

自二十世紀七十年代以來，關於“文學典範”或“文學經典”的問題，在歐美理論界成為討論的熱點。從九十年代開始，這一問題也受到中國學術界的廣泛關注。“經典”（Canon）一詞在進入文學批評領域之前，擁有得更多的是宗教方面的內含，其最初的涵義乃指用於度量的一根蘆葦或棍子，表示的是尺度¹⁾。因此，從文學研究的立場上看，文學史上的“經典”，不僅指重要的或偉大的作品，同時，這些作品也具備規範和樣板的意義。無論是Canon，還是Classic，也可以被通譯為“典範”。本文就是在這個意義上使用“典範”一詞的。

在中國文學批評傳統中，雖然將風騷傳統的代表分別冠以“詩經”和“離騷

* 南京大學域外漢籍研究所

1) 參見劉意青《經典》，載趙一凡、張中載、李德恩主編《西方文論關鍵詞》，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6年版，頁280—305。

經”²⁾，但此後的文學典範就難以用“經典”命名。在談到“經典”或“典範”的規範意義時，通常以格、式、條、例來表達，在推崇某一作家、作品的崇高偉大時，往往使用上品、第一、正宗、大家等語彙。這些術語和語彙也同樣貫通於漢文化圈諸國，流行在朝鮮半島、日本、越南等地的傳統文學批評中。如果忽略其表述上的差異，而注重其實質上的涵義，它們與今人使用的“經典”或“典範”一詞是可以大致通約的。

上世紀歐美理論界對於經典問題的熱議，引起了對文學典範的修正 (Canon transformation)，其背景就是二十世紀後期對多元文化的關注和評價。對西方文學史上的典範發出挑戰的最強音主要來自兩方面：性別和族群。前者是女性主義者，後者是非裔少數種族的評論家，他們紛紛發表了眾多火藥味十足的宣言和挑戰性強勁的論著，並且在一定範圍內和一定程度上取得了勝利³⁾，以至於在傳統文學典範的捍衛者哈羅德·布魯姆 (Harold Bloom) 看來，這些女性主義者、非洲中心論者等都屬於“憎恨學派” (school of resentment) 的成員⁴⁾，因為其目的皆在於對以往文學經典的顛覆。本文所要討論的，是朝鮮時代女性文學典範之建立，也就是具體考察其典範化的過程。如果回到十六世紀末、十七世紀初的朝鮮，在漢文化圈中，本課題所涉及到的正是一個女性（“閨秀”）和少數族群（“夷裔”）的文學世界，在與擁有悠久的文學典範並佔據主流話語權的中國相對應的場合，如何以溫和而友善的互動建立起自身的文學典範，與二十世紀後期的西方在“拓寬經典” (the opening-up of the canon) 的路上所發出的尖銳的、神經質的喊叫，或者是犀利的冷嘲熱諷和高傲的“對抗性

2) 嚴格地說，也只有《詩》作為“五經”之一而一直被稱作“詩經”，以《離騷》為經出於劉向之集“楚辭”，其後王逸以《離騷》之文依經立義，漢宣帝以為皆合經術，楊雄又以為體同詩雅，“四家舉以方經”（劉勰《文心雕龍·辨騷》），此後即成絕響。

3) 比如在《哥倫比亞美國文學史》中，增加了不少女性和少數種族作家的篇幅，更改了過去美國文學史的版圖。又比如《諾頓女性文學選集》和《諾頓非裔美國文學選集》等權威選本的編輯出版，建構了新的文學經典的陣容。而對於女性和非裔作家的研究，也堂而皇之地進入了大學的課程，拓寬了經典的名單。參見金莉《經典修正》，載《西方文論關鍵詞》，頁294—305。

4) 《西方正典》，江寧康譯，譯林出版社，2005年版，頁14。

批評”(antithetical criticism) 適成鮮明的對比。這對於如何評價多元文化, 如何善待弱勢群體, 如何調整不同的身份、意識, 以及如何從古代的東方文明中汲取必要的資源和滋養, 或許不無裨益。

本文所說的女性文學, 特指女性書寫者的作品。朝鮮半島的女性文學, 雖然可以上溯到漢代朝鮮津卒霍里子高妻麗玉的《箜篌引》, 但以有文集流傳者而言, 則盡出於朝鮮時代(1392—1910)。故本文論述對象, 即以朝鮮時代為範圍。

眾所周知, 二十世紀之前的東亞地區屬於漢文化圈, 流傳至今的以漢字為媒介的文獻(亦即域外漢籍)汗牛充棟, 其中也包括大量的文學作品。因此, 我曾經提出“要以漢籍文獻整體為基礎, 以漢文化圈為視野, 以綜合與比較為手段, 尋求其內在聯繫和內在結構”, 將中國的漢籍文獻與域外漢籍融為一體, 考察其源流與區別, 簡言之, 就是“作為方法的漢文化圈”⁵⁾。具體到文學研究, 我也曾經舉出五個方面的內容來說明, 即文學典籍的流傳、文學人士的交往、文學讀本的演變、文學觀念的滲透以及文學典範的確立⁶⁾。本文所要討論的, 即屬於上述第五方面的內容。

在東亞漢文學史上, 曾經出現過不少文學典範, 有些屬於整個漢文學世界中所共有, 也有一些則是存在於某些地區或某個時段的漢文學史中。學術研究固然要注重其共相, 但更為重要的往往是其殊相。本文擬探討者, 是尤屬於朝鮮時代女性文學的典範, 考察其建立的背景、依據、過程以及效用等, 從一個特定的方面和層面揭示其典範化的過程。

5) 《作為方法的漢文化圈》, 原載《中國文化》2009年秋季號第三十期, 頁107—113。
後收入張伯偉著《作為方法的漢文化圈》, 中華書局, 2011年版。

6) 參見張伯偉《域外漢籍與中國文學研究》, 原載《文學遺產》2003年第三期, 後收入張伯偉著《東亞漢籍研究論集》, 臺大出版中心, 2007年版。

二、緣起

朝鮮半島素有“小中華”之稱⁷⁾，其突出表現即在文學。用朝鮮時代洪萬宗（1643—1725）的話來說：“我東以文獻聞於中國，中國謂之小中華。蓋由崔文昌致遠唱之於前，朴參政寅亮和之於後。”⁸⁾故知其“以文獻聞於中國”的實際內容即文學。洪氏又指出：“東方詩學，始於三國，盛於高麗，而極於我朝。……雖比之中華，未足多讓。”⁹⁾因此，在朝鮮人的心理上，以文章華國是其文明程度的標誌。現存最早的選本是高麗時代崔瀧（1287—1340）的《東人之文》，序文言及其編纂動機，乃在與中國文士相接時，“間有求見東人文字者，予直以未有成書對，退且恥焉，於是始有撰類書之志。……欲觀東方作文體製，不可捨此而他求也”¹⁰⁾。這種心思也為同時代人看破，閔思平（1295—1359）《送鄭諫議之官金海得見字》云：“東人文數卷，拙翁（崔瀧之號）手所撰。觀其用意深，奚啻比騷選。所以欲刊行，要令華人見。”¹¹⁾而徐居正（1420—1488）編《東文選》，也有文章華國的心理在：“我東方之文，非宋元之文，亦非漢唐之文，而乃我國之文也，宜與歷代之文並行於天地間，胡可泯焉而無傳也哉？”¹²⁾他們對“東人”或“東文”的強調，突出的是地域、種族雖與“華人”有差異，但其文學與漢、唐、宋、元之文一樣有不朽的價值。明代自景泰元年（1450）開始，多派文臣出使朝鮮，而朝鮮方面也往往派出優秀文士為遠接使或從事官，遙接中國春秋時代“賦詩言志”的傳統，開闢了詩賦外交，留下二十

7) 這一稱呼起於中國，洪大容《乾淨術筆談》云：“自古中國亦許之以小中華。”（《湛軒書外集》卷二）可上推到宋代。《朝鮮史略》卷六記載，北宋熙寧年間，高麗使臣朴寅亮與金觀赴宋，“其所著述，宋人稱之，至刊二公詩文，號《小華集》”。“小華”即“小中華”之意。以後演變為其自稱，如李達哀《倚風樓》云：“當時自謂小中華。”（《霽亭集》卷一）崔崑《送柳西峒赴京師序》：“我東素稱小中華。”（《簡易集》卷三）

8) 《小華詩評》卷上，趙鍾業編《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太學社，1996年版，頁424。

9) 同上注，頁493。

10) 徐居正編《東文選》卷八十四，第4冊，民族文化刊行會，1994年版，頁349。

11) 《及庵詩集》卷一，《韓國文集叢刊》第3冊，景仁文化社，1990年版，頁58。

12) 《東文選序》，《東文選》第7冊，頁164。

餘種《皇華集》，為朝鮮君臣贏得了榮譽。所以，自新羅時代崔致遠之後，以文章華國是高麗、朝鮮時代文人共同的文化心理。

文學興盛的標誌之一，就是作者的群體性特徵。胡應麟《詩藪》外編卷三在歷數“詩之盛於唐也”的因素時便指出：“其人，則帝王、將相、朝士、布衣、童子、婦人、縉流、羽客，靡弗預矣。”¹³⁾雖然其中也包含了“婦人”，但唐代女詩人的數量並不很多，其著名者，也不過上官婉兒、李冶、薛濤、魚玄機數人而已，但女性作者群的出現是文學興盛的標誌，却蘊含在這段論述中。十七世紀初的朝鮮，《詩藪》一書很受重視，如李植（1584—1647）《學詩準的》即稱：“大抵欲學詩者，不可不看《詩藪》也。”¹⁴⁾朴瀾（1592—1645）則“手抄其要語”，“以當濁水一顆摩尼珠矣”¹⁵⁾。所以，此書的觀念也會隨之而深入人心。而另外一個引人矚目的現實，就是自十五世紀中葉，即明代景泰（1450—1457）年間以降，大量閩秀文學的創作及出版，形成了明代中後期文壇一道色彩繽紛的風景綫。季嫻《閩秀集·選例》云：“自景（泰）、（正）德以後，風雅一道浸遍閩閩，至萬曆而盛矣。（天）啓、（崇）禎以來，繼起不絕。”又云：“宮閩名媛，選不一種，大約盈千累牘。”¹⁶⁾明代的女性文學選本眾多，其著名者如田藝蘅《詩女史》、張之象《彤管新編》、鄺琥《彤管遺編》、池上客《名媛瓊囊》、鄭文昂《名媛彙詩》、鍾惺《名媛詩歸》、趙世杰《古今女史》等，儘管其中難免真贋雜出、輾轉剽襲之弊，但其龐大的數量規模所造成的衝擊，給四庫館臣也留下了這樣的印象：“閩秀著作，明人喜為編輯。”¹⁷⁾而閩秀詩和閩秀詩人也就成為文學史上的專有名詞。這對於朝鮮文壇也會造成一定的衝擊，使他們有所反省。

朝鮮半島的女性創作雖然有著悠久的歷史，但在當地文化環境的限制下，不僅作品少，而且流傳不廣。博學且留意女性詩文收羅者如李德懋（1741—

13) 《詩藪》，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頁163。

14) 《澤堂集·別集》卷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88冊，頁518。

15) 《手編序》，《汾西集》卷九，《韓國文集叢刊續》第25冊，景仁文化社，2006年版，頁89。

16)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414冊，齊魯書社，1999年版，頁331。

17) 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九十三《名媛彙詩》，中華書局，1965年版，頁1766。

1793) 曾說：“高麗五百年，只傳閩人詩一首。”¹⁸⁾東國文人對這一現象的關注由來已久，但論者的態度則有變化，其初是不以為意甚至帶有几分自豪，如徐居正《東人詩話》卷下云：

古之閩秀如蔡琰、班婕妤、薛濤之輩，其詞藻工麗，可與文士頡頏。……吾東方絕無女子學問之事，雖有英資，止治紡績而已，是以婦人之詩罕傳。……況四方皆有性，千里不同風，吾東方女子不學之俗，安知反有益耶？¹⁹⁾

漸次則為無奈的感嘆，如魚叔權《稗官雜記》卷四云：

婦人之職，中饋織紵而已。文墨之才，非其所宜。吾東之論，從古如此，雖有才稟之出人者，亦忌諱而不勉，可歎也。²⁰⁾

進而是讚美女性創作之難能可貴，如沈守慶（1518—1601）《遣閒雜錄》云：

婦人能文者，古有曹大家、班姬、薛濤輩，不可殫記。在中朝非奇異之事，而我國則罕見，可謂奇異矣。……議者或以為婦人當酒食是議，而休其蠶織，唯事吟哦，非美行也。吾意則服其奇異焉。²¹⁾

“服其奇異”就是對女性文才之美表示欽服之意。而許筠（1569—1618）則更將女性寫作提高到國家盛事的高度來認識，其《鶴山樵談》云：

東方婦人能詩者鮮，所謂惟酒食是議、不當外求詞華者邪？然唐人詩以閩秀稱者二十餘家，文獻足可徵也已。近來頗有之，景樊天仙之才，玉峰亦大家。……文風之盛，不愧唐人，亦國家之一盛事也。²²⁾

這裏的“唐人”即指中國，上文指出，閩秀詩人的興起是明代中期文壇新貌之一，以“閩秀”、“名媛”命名的書籍也風行一時，從作者身份的分佈來看，也許

18) 《清脾錄》卷三，《青莊館全書》卷三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258冊，頁45。

19)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卷，頁510—512。

20) 《大東野乘》本，朝鮮古書刊行會，明治四十三年（1910）版，頁587。

21) 《大東野乘》本，頁327。

22) 《稗林》本，探求堂，1991年版，頁24a。

這才真正稱得上文風大盛。而十六世紀後期的朝鮮，也出現了堪稱“天仙之才”或“大家”的女性詩人，也許這才真正稱得上文章華國，是“國家之一盛事”。值得注意的是，這位具有“天仙之才”的景樊，正是許筠的姊氏。朝鮮時代女性文學的典範，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呼之欲出了。

三、編集

許楚姬（1563—1589），字景樊，號蘭雪軒，籍貫陽川，草堂許曄（1517—1580）之女。陽川許氏為名門望族，在高麗朝五百年中，“作相者十一人，莞樞者六人，學士者九人，尚主五人，入仕於元者二人，封君者十四人，而代各有文章及名人。入我朝稍衰，相者三人，贊成者二人，六卿者四人，功臣三人，學士十二人”²³⁾。至蘭雪軒之時，家族文學之盛達到頂峰。父許曄之外，兄弟行中有許箴（1547—1612）、許筠（1551—1588）、許筠（1569—1618），父子四人，俱掌制誥。筠稱“當時文獻之家，必以余門為最云”²⁴⁾。南龍翼（1628—1692）《壺谷漫筆》卷三《東詩》云：“陽川之許，自堃堂錦代有文名，至荷谷兄弟兼以閨秀。……皆可謂盛矣。”²⁵⁾以至於有人認為，朝鮮“世稿”的編纂傳統就是自陽川許氏開始的²⁶⁾。蘭雪軒生長於此文學家庭，故稟賦不凡，相傳八歲即作《廣寒殿白玉樓上樑文》，為世人矚目。但自古才命相妨，女性尤然。蘭雪嫁與金瞻（1542—？）之子誠立（1562—1592），夫家為安東金氏，雖亦名門望族，但誠立頗為平庸，許筠嘲笑他“讀經史則不能措舌”，詔為“文理不足而能製文者”²⁷⁾的代表，側面透露出其姊氏的評價，故琴

23) 許筠《惺翁識小錄》下，《惺所覆瓿稿》卷二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74冊，頁355。

24) 同上注。

25)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頁310。

26) 如許薰《答李君宅》云：“孔林世稿，曾所未聞，而孔子魚聚孔氏家言，謂之《叢子》，此其世稿所本耶？東方世稿，不知昉於何時，而嘗見《陽川世稿》，朱太史之蕃、龔雲岡用卿序之矣。世稿之久遠，似無踰於此耳。”（《舫山集》卷八，《韓國文集叢刊》第327冊，頁589）

瑟不諧。又不得於其姑，婆媳不和，加之子女相繼夭折，心情抑鬱，遂齋恨而歿，年僅二十七。

蘭雪軒辭世不久，許筠即著手整理編輯其集，並於次年（1590）編成。據許筠萬曆三十六年（1608）所作《跋》文，謂姊氏“平生著述甚富，遺命茶毗之，所傳至渺，俱出於筠臆記”²⁸⁾。朝鮮時代女性之有文集傳世者，在蘭雪軒之前有金氏《林碧堂遺集》、宋成仲（1521—1578）《德峰集》，同時代則有李媛《玉峰集》，但這些文集皆為後人編纂，最早也在十七世紀後期的肅宗九年（1683）。因此，《蘭雪軒集》是朝鮮時代最早編成的女性文集。

許筠的編纂動機較為多重：一是為了展示“許門多才”，而在朝鮮文壇上，女性文才尤其難得。為之序跋者也頗能體會其意，如當時政壇和文壇領袖柳成龍（1542—1607）在宣祖二十三年（1590）作《跋蘭雪軒集》云：“異哉！非婦人語！何許氏之門多奇才也！”²⁹⁾萬曆三十四年（1606）朱之蕃、梁有年出使朝鮮，許筠示以《蘭雪軒集》，梁為之題辭云：“許氏家門之瑞，長發不匱，不獨偉丈夫輩出之為烈也。”³⁰⁾二是出於對姊氏生平的同情，許氏兄妹筠、筠和蘭雪軒為一母所生，感情極深，筠對其姊“生而不合於琴瑟，死則不免於絕祀”³¹⁾深感痛惜，故亦不甘其生命之徒然搖落，朱之蕃在序文中稱：“許門多才，昆弟皆以文學重於東國，以手足之誼，輯其稿之僅存者以傳。”³²⁾頗能洞悉此舉所蘊涵之深情。許筠在萬曆三十三年（1605）為其仲兄許筠編纂《荷谷詩鈔》並《補遺》，也同樣體現了他的手足情深³³⁾。三是文章華國意識的推動，本來，朝鮮文士的這一意識自具傳統，李奎報（1168—1241）《題華夷圖長短句》即

27) 《惺翁識小錄》下，《惺所覆瓿稿》卷二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74冊，頁348。

28) 《蘭雪軒詩集》卷末，載張伯偉主編《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鳳凰出版社，2011年版，頁158。

29) 《西厓集·別集》卷四，《韓國文集叢刊》第52冊，頁483。

30) 《蘭雪軒詩集》卷首，《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98。

31) 《鶴山樵談》，《稗林》本，頁7b。

32) 《蘭雪軒詩集小引》，《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97。

33) 許筠《荷谷詩鈔並補遺跋》云：“（筠）平生論述甚富，而失於兵燹。此編之輯，乃出於筠之臆記。奚啻泰山一毫芒也。”（《荷谷集·詩鈔補遺》卷末，《韓國文集叢刊》第58冊，頁380）

有“君不見華人謂我小中華，此語真堪採”³⁴⁾之句，崔岄（1539—1612）《李參贊見示楊天使簡帖序》云：“素以小中華見稱，其為文辭尤近。”³⁵⁾任叔英（1576—1623）《芝峰先生朝天錄後序》亦云：“海東文獻有小中華之號。”³⁶⁾但在詩書文辭方面惟一不堪與中國相比者，就是女性創作，許筠對此也深受刺激。所以，儘管根據蘭雪軒的遺命，應該將其作品皆付諸一炬，但許筠還是要憑藉自己過人的記憶力³⁷⁾，編輯了《蘭雪軒集》，並且無論在朝鮮還是出使明朝，都不失時機地向中國文人介紹推薦。

就當時的實際情形看，中國是東亞地區的文化宗主國，朝鮮則為屬國偏邦，因此，要塑造一個文學典範，首先應該得到中國文人的認識和讚賞，而歷史恰恰給許筠提供了這樣的機緣。明萬曆三十四年，明廷以翰林修撰朱之蕃為正使、梁有年為副使頒詔朝鮮，許筠正為從事官，使他有機會與正副使多有往還，其《丙午紀行》載之甚詳。朱之蕃對中國女性文學素有關心，乃詢及蘭雪詩，筠遂以詩卷進之。朱“諷而嗟賞”³⁸⁾，為作序云：

閨房之秀，擷英吐華，亦天地山川之所鍾靈，不容強亦不容過也。漢曹大家成敵史以紹家聲，唐徐賢妃諫征伐以動英主，皆丈夫所難能而一女子辦之，良足千古矣。即《彤管遺編》所載，不可縷數，乃慧性靈襟不可泯滅則均焉。即嘲風咏月，何可盡廢？以今觀於許氏《蘭雪齋集》，又飄飄乎塵埃之外，秀而不靡，沖而有骨。……又豈叔真、易安輩悲吟苦思以寫其不平之衷，而總為兒女子之嘻笑鬻蹙者哉？³⁹⁾

朱之蕃作為明朝正使而給朝鮮女性詩集作序，這一事件本身就足以令朝鮮文壇驚訝，如具樹勳所謂“華文之弁卷於偏邦女人文集，罕有之事也”⁴⁰⁾，而序

34) 《東國李相國集》卷十七，《韓國文集叢刊》第1冊，頁469。

35) 《簡易集》卷三，《韓國文集叢刊》第49冊，頁278。

36) 《疎庵集》卷四，《韓國文集叢刊》第83冊，頁444。

37) 許筠記憶力之強頗為時人稱道，如李瀾《星湖僊說》卷十二“許筠記性”條云：“記性之慧，近世以許筠為最。”韓國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

38) 《丙午紀行》，《惺所覆瓿稿》卷十八，《韓國文集叢刊》第74冊，頁290。

39) 《蘭雪軒詩集小引》，《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97。

40) 《二旬錄》，栖碧外史海外蒐佚本《紀聞叢話》引，亞細亞文化社，1990年版，頁369。

文的內容更代表了主流文壇對朝鮮女性文學的高度肯定。朱未到朝鮮之前，宣祖曾詢問諸大臣“今今天使，有名之人乎”，又問其製詩水平如何，而得到的回答是：“中原之人數學士文章，只稱焦竑、黃輝、朱之蕃三人，蓋有名之人也。”⁴¹⁾以這樣的身份，肯定女性創作之“不容強亦不容過”，且將蘭雪軒詩的格調置於宋代女性文學的典範李清照、朱淑真之上，可謂石破天驚之論，必然在朝鮮文人的心中引起震撼。其後，梁有年又為作《題辭》云：

唐永徽初，新羅王真德織錦作《太平詩》以獻，載之《唐音》，至今膾炙相傳，謂為其先王真平之女。然則女中聲韻在東方從來既遠，而《蘭雪集》尤其趾美獨盛者。故永以附諸皇明大雅，流傳萬葉，厥有史氏在矣。⁴²⁾

隱然點出東國女性文學的歷史印跡，又突出了蘭雪軒的特殊地位，並進而認為，史家必將其作品匯入中國固有的風雅統緒，萬代流傳。朝鮮《蘭雪軒集》的第一個木刻本刊行於萬曆三十六年（1608），卷首列朱之蕃小引及梁有年題辭，卷末附許筠跋文。以後朝鮮各種刊本，皆依此式。

朱之蕃對蘭雪軒的讚美是由衷的，因此，回國後還繼續為之掄揚。以他的政治和文學地位，其影響是不可低估的。後人出使朝鮮，每因此而索取其集。來自中國方面的人人爭要《蘭雪軒集》的現象，實有助於其典範地位的形成。許筠《己酉西行記》載萬曆三十七年（1609）使臣劉實等人索書事，特別引及朱之蕃“道東國有許某者，其姊氏詩冠絕天下，你之彼，須求其集以來”⁴³⁾。天啓二年（1622）梁之垣出使朝鮮，向李廷龜（1564—1635）索要《蘭雪軒集》，李有《答梁監軍之垣書》云：“《蘭雪齋詩》果有之云，而家不曾貯，聞板本在遠郡，從當印來。”⁴⁴⁾而梁氏為李廷龜《月沙集》作序時稱：“東國之於

41) 此李德馨語，見《宣祖實錄》卷一百九十五宣祖三十九年正月壬辰，《朝鮮王朝實錄》第25冊，國史編纂委員會編影印本，1955—1958年版，頁152。案：關於朱之蕃在文才方面的地位應答宣祖者，同時還有李好閔、柳根、尹昉等，可參看。

42) 《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98。

43) 《惺所覆瓿稿》卷十八，《韓國文集叢刊》第74冊，頁296。

44) 《月沙集》卷三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70冊，頁89。

詩學，若性之者，穉子女流，咸嫻聲律。”⁴⁵⁾其心目中似正有蘭雪軒在，故以之為東方詩學大盛的標誌。

由於編集的緣故，朝鮮目錄學也開始留意女性創作。金佺（1597—1638）《海東文獻總錄》編成於崇禎十年（1637），該書於“諸家詩文集”中特列“閨秀”一目，著錄了《蘭雪齋集》，並全文轉載了朱之蕃的序文和梁有年的題辭。雖然是一個孤立的的存在，但也是一個突出的存在。金佺編此目錄，是受到其師旅軒張顯光（1554—1637）的教示：“既為東方之人，則東方文獻不可不知。”⁴⁶⁾顯然在他的意識中，閨秀之作也是東方文獻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之一，他開闢了朝鮮目錄學著作中著錄女性作品的先例。

朴周鍾（1813—1887）《東國通志·藝文志》和正祖（1755—1800）命撰之《增補文獻備考·藝文考》都著錄了《蘭雪軒集》，並都有“遺集流入中國，刊行板本亦多”⁴⁷⁾之說。安往居（1858—1929）《東詩叢話》亦云：“《蘭雪集》在朝鮮已經重刊，在支那則已八九版矣。”⁴⁸⁾不計抄本，已可見其刻本頗多。在朝鮮有萬曆三十六年初刊本⁴⁹⁾，又有崇禎後壬申（康熙三十一年，肅宗十八年，1692）東萊府重刊本，又有肅宗至英祖年間刊戊申字本，今藏日本內閣文庫之楓山文庫⁵⁰⁾，是朝鮮本中惟一的兩卷本。最後是1912年辛亥啞社刊安往居編本。如果說，此書初刊本是在許筠的主導下進行，那麼，東萊府重刊本的時間已是許筠去世後七十多年的事了。出版者選擇《蘭雪軒集》重刊，表明當時已擁有相當數量的讀者群，也表明蘭雪軒的作品無論在審美上抑或道德上，都能够被當時的讀者所接受。如果考慮到多數朝鮮女性僅識諺文而非漢文，

45) 《韓國文集叢刊》第69冊，頁230。

46) 《海東文獻錄序》，張伯偉編《朝鮮時代書目叢刊》第7冊，中華書局，2004年版，頁3339。

47) 《朝鮮時代書目叢刊》第6冊，頁2851、3311。

48)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3卷，頁426。案：此書編者題作佚名，根據我的推斷，應為安往居所撰。

49) 據《韓國文集叢刊》本《蘭雪軒詩集·凡例》云，在此之前尚有1605年頃活字初刊本；又金圻彬撰《蘭雪軒詩集解題》（見《韓國文集叢刊解題》第2冊）亦稱萬曆三十六年本為“重刊”，似證據不足，姑存疑。

50) 此據沈 頤俊《日本訪書志》，韓國精神文化研究院，1988年版，頁253—255。

那麼，這個讀者群的構成顯然也是以男性為主的。此外，重刊本乃木刻本而非活字本⁵¹⁾，而雕版的成本遠高於活字印刷，若非有較大的印數需求，是不必採用刻本方式出版的。事實上，《蘭雪軒集》的讀者，除了朝鮮以外，在中國和日本也大有人在。據《通文館志》記載，肅宗四年（康熙十七年，1678），清使“求觀東國文籍，賚去石洲、挹翠、荷谷、玉峰、蘭雪、圃隱等集”⁵²⁾。許蘭雪是其中惟一的女作者。而日本在正德元年（1711）由文臺屋治郎兵衛與儀兵衛所刊《蘭雪軒集》，正是以東萊府重刊本為底本開版，只是在編次上，將原書分作兩卷。

但正如朴周鍾等人所說，《蘭雪軒集》刊刻最多者是在中國，需要補充說明的是，其最早之刊本亦在中國。如沈無非序刻《景樊集》一卷，此乃可以確考之最早刊本，當在萬曆三十四年（1606）之前⁵³⁾。其序云：“是編也為箕國士女許景樊詩若文，秀色逼人，咄咄無胭粉氣。”⁵⁴⁾其次為潘之恒刻本，即《聚沙元倡》，亦載於《巨史》外編卷三，首列《朝鮮慧女許景樊詩集序》，予以高度評價。其云“囊沈虎臣姊氏曾梓《景樊集》一卷，余讀之”⁵⁵⁾云云，即指沈無非刻本。潘序撰於“萬曆戊申春日”，雖與許筠初刊本為同一年，但許跋作於此年孟夏，故稍後於潘本。蘭雪軒集在中國之廣泛流傳，實有賴於朱之蕃。錢謙益云：“金陵朱狀元奉使東國，得其集以歸，遂盛傳於中夏。”⁵⁶⁾《名媛詩歸》云：“金陵朱太史蘭嶠出使朝鮮，得其集，刻以行世。”⁵⁷⁾但有關此本及其刊刻之時間、地點等，皆未見文獻記載或著錄，今亦無從討論。

51) 其書版在徐有架（1764—1845）於十八世紀末（1796）編纂《鏤板考》時，依然收藏在東萊府，儘管已有刊損。

52) 《通文館志》卷九“紀年”，民昌文化社，1991年影印本，頁134。

53) 參見俞士玲《明末中國典籍誤題蘭雪軒詩及其原因考論》之相關論述，載張伯偉編《風起雲揚——首屆南京大學域外漢籍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中華書局，2009年版，頁304—305。

54) 項鼎鉉《呼桓日記》卷二引，《北圖古籍珍本叢刊》第20冊，書目文獻出版社，1998年版，頁454。

55) 《巨史外篇》卷三，《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子部第194冊，頁23。

56) 《列朝詩集》閩集第六，中華書局，2007年版，頁6856。

57) 《名媛詩歸》卷二十九，《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339冊，頁329。

《蘭雪軒集》除刻本外，尚有抄本流傳，如韓國奎章閣一簣文庫藏本及日本東洋文庫藏本皆是，後者原為前間恭作（1886—1942）之在山樓藏本，與李達《蓀谷集》合冊。此兩種已影印收入許米子《韓國女性詩文全集》。其外尚有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藏松臯堂抄本⁵⁸⁾，東京大學總合圖書館阿川文庫藏本⁵⁹⁾。又其名篇《廣寒殿白玉樓上樑文》有當時著名書法家韓濩（石峰，1543—1605）於萬曆三十三年（1605）仲夏所書者，且有刻本問世，傳於中國⁶⁰⁾。又有李盤（青川子）七十五歲時所書本，亦傳入中國⁶¹⁾，擴大了蘭雪軒的影響。

《蘭雪軒集》的翻刻流傳，意味着其經典地位的不斷重複，因而被越來越多的不同地域和不同階級的讀者所認可，尤其是得到統治階層的認可。在十八世紀以降的朝鮮王室藏書中，如《奎章閣書目》、《西庫藏書錄》和《大畜觀書目》，惟一得到收藏的朝鮮女性別集就是《蘭雪軒集》，這也從另一側面顯示了她的經典地位。

四、選本

朝鮮時代的李宜顯（1669—1745）曾出使中國，後於其《陶峽叢說》

58) 參見千惠鳳等《海外典籍文化財調查目錄——日本宮內廳書陵部韓國本目錄》，韓國海外典籍調查研究會，2001年版，頁95—96。

59) 《東京大學總合圖書館藏阿川文庫朝鮮本目錄》，《日本所在韓國古文獻目錄》第2冊，驪江出版社，1990年版，頁170。

60) 韓濩書法甚為當時人所重，在中國亦然。《星湖僊說類選·技藝門》“韓石峰”載：“壬辰天將李如松、麻貴、北海滕季達及琉球梁燾之徒，皆求書帶去。王世貞云：‘東國有石峰者，其書如怒猊決石。’朱之蕃亦云：‘當與王右軍、顏平原爭其優劣。’”（上輯，明文堂刊，1982年版，頁449）朱之蕃、梁有年曾向許筠求韓石峰書法，筠乃以《廣寒殿白玉樓上樑文》二件分進之，朱稱賞云：“楷法甚妙，真卿上、子敬下也，松雪、衡山似不及焉。”見許筠《丙午紀行》。其刊刻時間當在萬曆三十四年四月之前。今人許米子將其所藏韓石峰所書本，影印收入其編《韓國女性詩文全集》。

61) 此由藍芳威從朝鮮帶回，曾分別向黃上珍、潘之恒展示，潘評“其字道媚，無一敗筆”，事見《巨史》外編卷三。

(1736年撰)中記載：“明人絕喜我東之詩，尤獎許景樊詩，選詩者無不載景樊詩。”⁶²⁾這種情形，實際上在清代依然如此。文學典範的建立，往往借助於選本的推波助瀾。除了網羅文獻的作用，選本更重要的功能是“採擷孔翠，芟剪繁蕪”⁶³⁾，“使莠稗咸除，菁華畢出”⁶⁴⁾。故從某種意義上說，入選者即精品，反復入選者就成為精品中之精品，由此便導致了典範的建立。

從蘭雪軒對其作品“遺命茶毗之”來看，她自身並無文章不朽的意識或充當典範的追求，其作品之流傳於世並最終成為文學典範，主要有賴於許筠的強力推動。為了達到其目的，許筠採取了三方面的策略：編集、選本和評論。在前兩項工作中，他特別注意通過自身的文才之美與中國文士締結文字姻緣，極力向中國推介蘭雪軒詩。《蘭雪軒集》之傳入中國，與朱之蕃關係密切。中國選本之多選蘭雪軒詩，則奠基於吳明濟的《朝鮮詩選》。而這部詩選，也是在許筠的協助下編成的。

隨著《皇華集》的編纂並流入明朝，提高了中國人對朝鮮詩的興趣⁶⁵⁾。宣祖二十五年(1592)發生日本侵略戰爭，史稱“壬辰倭亂”，朝鮮幾乎被滅。明軍出兵援朝，為之收復故土。援軍中韓初命、吳明濟、汪伯英、藍芳威等人，對朝鮮詩皆懷有採訪之願，而首先編纂成帙的，就是吳明濟的《朝鮮詩選》。戰亂之後，得書不易，據其自序，吳於次年“館於許氏，許氏伯仲三人，曰筭、曰箴、曰筠，以文鳴東海間。筭、箴皆舉狀元，筠更敏甚，一覽不忘，能誦東詩數百篇。於是濟所積日富，復得其妹氏詩二百篇”⁶⁶⁾。這二百篇詩，當即許筠所編之《蘭雪軒集》。今本《朝鮮詩選》七卷，入選詩人一百十二名，詩作三百四十首，而蘭雪軒一人就入選五十八首，位居第二的鄭夢周(1337—1392)僅入選十七首，在許氏兄弟中，筠入選十五首，筭一首未入。即便就許筠而

62) 《陶谷集》卷二十八，《韓國文集叢刊》第181冊，頁455。

63) 《隋書·經籍志》四，中華書局，1973年版，頁1089。

64) 《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八十六“總集類”小序，頁1685。

65) 許筠《丙午紀行》四月一日記朱之蕃問話云：“在北京見《皇華》舊刻，如李荇、鄭士龍、李珥俱有集乎？……近觀柳老之作，圓轉婉亮，有勝於前人也。貴國人詩，可速繕寫以示。”（《惺所覆瓿稿》卷十八）此例頗具代表性。

66) 祁慶福《朝鮮詩選校注》，遼寧民族出版社，1999年版，頁238。

言，這十五首也都是與吳明濟的酬贈，而非一般的抒情詠懷之作，顯得很低調。此書還入選了李氏、成氏、俞汝舟妻、趙瑗妾李氏等女性詩⁶⁷⁾，皆寥寥數篇。這樣一來，在《朝鮮詩選》中最光輝奪目的非蘭雪軒詩莫屬，她也就無所爭議地成為人們心目中朝鮮詩壇的當然典範。吳氏自朝鮮歸，“長安縉紳先生聞之，皆願見東海詩人詠及許妹氏《遊仙》諸篇”⁶⁸⁾，蘭雪軒的名字，就這樣在中國傳播開來。此書卷一錄許筠《送吳參軍子魚大兄還天朝》詩云：“國有中外殊，人無夷夏別。落地皆兄弟，何必分楚越。肝膽每相照，冰壺映寒月。”⁶⁹⁾流露出真摯而深厚的感情。《朝鮮詩選》卷末有許筠《後序》，自謂曾“以所憶數百篇進”⁷⁰⁾，協助吳明濟編成此書。而由於他在此項工作中貢獻太大，有人甚至將此書的版權移在其名下，如陸次雲《譯史記餘》卷二《朝鮮國詩》云：“筠有《朝鮮詩選》，傳於中國。”⁷¹⁾

當時編朝鮮詩選者不一，吳《選》以外，又如藍芳威《朝鮮詩選全集》，今藏美國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圖書館和北京大學圖書館，後者殘缺甚多。藍《選》共八卷，收詩五百八十五首，蘭雪軒一人就佔兩卷（卷七、卷八），詩一百三十首，約全書的四分之一，其地位之顯赫也是一望而知。李宜顯《陶峽叢說》云：“有藍芳威者，隨大司馬東來，採東詩，裒成六編，名曰《朝鮮詩選全集》。起自箕子《麥秀歌》，止於景樊詩，凡六百首。”⁷²⁾與今本所見略同。而李德懋《清脾錄》卷三“《朝鮮詩選》”條則云：“藍芳威字萬里，以遊擊將軍壬辰東援，編《朝鮮詩選》。此即吳明濟子魚東來時所編，不知何故為藍所有也。蓋多譌誤，非善本也。”⁷³⁾把藍《選》看作全本於吳《選》，未免過甚其辭，但藍《選》受吳《選》較大影響，也是不可否認之事實⁷⁴⁾。

67) 《朝鮮詩選》中有署名李氏及趙瑗妾李氏詩，前者八首，後者二首，檢李氏八首中，有七首見於《嘉林世稿附錄》，可知與趙瑗妾李氏實當為同一人，乃吳氏誤著。

68) 《朝鮮詩選序》，《朝鮮詩選校注》，頁239。

69) 同上注，頁249。

70) 同上注，頁401。

71) 《叢書集成初編》第3264冊，中華書局，1985年版，頁30。

72) 《陶谷集》卷二十八，《韓國文集叢刊》第181冊，頁455。

73) 《青莊館全書》卷三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258冊，頁37。

又如汪世鍾（伯英）編《朝鮮詩》四卷，此書未見，據徐燊《筆精》卷五云：“新都汪伯英，從萬中丞經略朝鮮，集其國中古今詩四卷，儼然中華之調，今拔其尤者載之。”⁷⁵⁾特別表彰蘭雪軒“律詩、古風尤多雅調，《月殿（當作‘玉樓’）上樑文》亦駢儷，不能悉錄”⁷⁶⁾云云。從其他旁證材料中可知，其選實亦突出蘭雪軒。如王同軌《耳談類增》卷五十四“朝鮮許姝氏詩”云：“薊州賈司馬、新都汪伯英選梓其中詩成帙，獨許姝氏最多而最工。”⁷⁷⁾這一情形也被朝鮮人覺察，洪萬宗云：“中國以我東為偏邦，諸子詩無一見選者。近世薊門賈司馬、新都汪伯英選東方詩，獨蘭雪軒詩最多。”⁷⁸⁾我們也許應該注意到，吳明濟所編《朝鮮詩選》，在“同閱校正”者的名單中，就列有“薊門賈維翰無庸”和“新都汪世鍾伯英”，因此，他們兩人所編的《朝鮮詩》，受吳《選》影響而造成“獨蘭雪軒詩最多”的現象，就順理成章而不足為奇了。

以上三種選本，編纂時間在十六世紀末到十七世紀初，皆專以朝鮮詩為選擇範圍，蘭雪軒在其中無可爭議地居於桂冠地位，顯然已是中國人眼中朝鮮的經典詩人（不止是女性），因此，像《四女詩》、《名媛彙詩》、《名媛詩歸》、《古今女史》、《名媛詩緯初編》等專以女性詩歌為範圍的選本，每每突出蘭雪軒的地位就更在意料之中了。萬曆四十六年（1618）刊印的蘧覺生《女騷》，有趙時用之序，言及選擇範圍，有“夷夏兼錄”⁷⁹⁾之語，這似乎已成為十七世紀以降中國女性詩選的通例之一，而入選之際總以蘭雪軒名冠群僅，也不妨視為吳明濟《朝鮮詩選》的嗣音餘響。

在普通選本中，蘭雪軒的作品也有相當的地位，人們熟悉的名家名選如錢謙益的《列朝詩集》和朱彝尊的《明詩綜》，就入選的數量而言，在朝鮮詩人中也是居於首位的。更值得注意的是，以康熙“御選”為題的明詩部分，也選入

74) 參見李鍾默《關於伯克利大學藏本藍芳威編〈朝鮮詩選全集〉》，李春姬譯，載張伯偉編《域外漢籍研究集刊》第四輯，中華書局，2008年版，頁319—336。

75) 沈文倬校注《筆精》卷五，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頁170。

76) 同上注。

77) 《續修四庫全書》第1268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頁211。

78) 《小華詩評》卷下，《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冊，頁524。

79) 見胡文楷編著《歷代婦女著作考》引，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頁885。

了蘭雪軒的十四題十七首詩。康熙朝奉勅所撰之《歷朝閨雅》，明代部分也選入其十六題二十首詩。蘭雪軒的地位，仿佛也經過了“欽定”似的，成為朝鮮詩壇的典範。

許筠一方面協助吳明濟編纂東詩，將蘭雪軒的作品向中國推介，另一方面，在自己編纂的《國朝詩刪》（編於1607年）中，也首次將女性作品入選其中，計有金氏、曹氏、楊士奇妾、李氏、伽倻仙女以及蘭雪軒等六人，這是一個勇敢的創舉。雖然自高麗時代以來已有眾多選本，如崔瀆《東人之文》、趙雲乞《三韓詩龜鑿》、金宗直（1431—1492）《青丘風雅》、《東文粹》、徐居正《東文選》、申用溉（1463—1519）《續東文選》等，但一概不收女性作品。即便《東文選》中收入了新羅朝真德女王的《織錦獻唐高宗》，其作者却署名“無名氏”。因此，就這一歷史看來，許筠將女性詩作選入其書，是東國選本史上的革命。

《國朝詩刪》卷後所附《許門世稿》，是許筠委託權輶（1569—1612）代為選評的，其中入選的蘭雪軒之作，數量也佔第一，凡十四題三十三首，且評價極高。如評《次仲氏高原望高臺韻》云：“一洗萬古脂粉態。”⁸⁰《望仙謠》下云：“長吉之後，僅得二篇。”⁸¹《湘絃謠》下引明人汪世鍾評語云：“此作非我明以後諸人所可及也，假使李、溫操翰，亦未必遽過之。”⁸²能當得此評價者豈止是朝鮮文壇的經典，放在中國文學史上，也同樣可以傲視群雄，更不用說是“群雌”了。

《國朝詩刪》是一部頗多爭議的選本，但焦點並不在其選入女性詩人⁸³。易言之，這項“革命”是以一種溫和的方式進行並為人接受的。這也透露出在當時的朝鮮，女性創作是以文章華國的組成部分之一，已經為主流觀念所認可。比如南龍翼《壺谷漫筆》卷三《詩話》云：“宣廟朝詩運盛矣，有大家名家外，

80)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4卷，頁735。

81) 同上注，頁728。

82) 同上注。

83) 參見左江《〈國朝詩刪〉研究》第五節，載張伯偉編《域外漢籍研究集刊》第二輯，中華書局，2006年版，頁84—96。

閨秀則有蘭雪軒許氏、玉峰李媛，縉流則有休靜、惟正諸僧，可謂千載一時。⁸⁴⁾閨秀、縉流之作就是詩運大盛的標誌之一。故其編纂《箕雅》的選詩範圍，就是“草野韋布之咏，亦皆旁搜而並錄，暨其羽士、衲子、閨秀、旁流及無名氏之類”⁸⁵⁾。其中收錄女性七人三十七首，蘭雪軒一人即有二十五首。朝鮮詩歌選本，自《國朝詩刪》之後，幾乎無不選女性詩，也無不突出蘭雪軒的地位。如宋相琦編《東文選》（通稱《別本東文選》，1713年編），收錄女性五人詩十九首，蘭雪軒有十三首；奎章閣藏本《大東詩選》（1770年編）⁸⁶⁾，選女性十人詩三十五首，蘭雪軒有二十一首。可見，蘭雪軒作品之經典地位，在十七世紀以降的朝鮮選本中已穩如磐石。

五、評論

事實上，許筠編纂《蘭雪軒集》以弘揚姊氏的創作，其最終目的，就是要將蘭雪軒塑造一個文學典範，而不止是女性文學典範。《鶴山樵談》撰於宣祖二十六年（1593），其時《蘭雪軒集》已編成而尚未流傳，許筠在此書中極力表彰其姊氏創作云：

姊氏詩文俱出天成，喜作遊仙詩，詩語皆清冷，非烟火食之人可到也。文出崛奇，四六最佳，《白玉樓上樑文》傳於世。仲氏嘗曰：“景樊之才，不可學而能也，大都太白、長吉之遺音也。”⁸⁷⁾

《遊仙詞》百篇，皆郭景純遺意，而曹堯賓輩莫及焉。仲氏及李益之皆擬作，而率不出其籓籬。姊氏可謂天仙之才。⁸⁸⁾

84)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頁337。

85) 《箕雅序》，《箕雅》卷首，亞細亞文化社，1980年版，頁3。

86) 此書乃據閔百順（1711—1774）、洪大容（1731—1783）所編《海東詩選》增補而成，參見金南基《〈大東詩選〉解題》，載《大東詩選》卷首，首爾大學校奎章閣，2001年版，頁5—27。

87) 《稗林》本，頁7b。

88) 同上注，頁36b—37a。

據金萬重(1637—1692)《西浦漫筆》卷下所說：“蘭雪軒許氏詩出自李蓀谷及其仲荷谷。”⁸⁹⁾而許筠一方面借用仲氏的評語說蘭雪軒是“不可學而能”的天才，另一方面又以許筠(荷谷)、李達(益之、蓀谷，1539—1612)的擬作與之映襯，說他們還不能越出蘭雪軒的藩籬。李達在當時與白光助(1537—1582)、崔慶昌(1539—1583)齊名，追求盛唐之風，為宣祖朝文壇之代表。

《鶴山樵談》載白氏去世，蘭雪軒有《感遇詩》云：

近者崔、白輩，攻詩軌盛唐。寥寥大雅音，得此復鏗鏘。下僚因光祿，邊郡悲積薪。年位共零落，始信詩窮人。⁹⁰⁾

儼然一副詞壇老宿評點文場的口氣。詩固佳矣，文亦出色，《白玉樓上樑文》乃朝鮮文壇之傑作，而出於八歲女子之手，更令人瞠乎其後。又東人雖長於詩文，却不擅製詞，故《東文選》各體皆備，惟獨無詞。朝鮮文人亦有此自覺，如洪萬宗《小華詩評》卷上云：“我東人不解音律，自古不能作樂府歌詞。”⁹¹⁾金春澤(1670—1717)《論詩文》也指出：“東人或效古人為歌詞，而所辨惟四聲，其中清濁虛實則味然不知。”⁹²⁾而在許筠筆下的蘭雪軒却諳於此道，《鶴山樵談》記載：

姊氏嘗自稱作詞則合律，喜為小令。余意其誑人，及見《詩餘圖譜》，則句句之傍盡圈點，以某字則全清全濁，某字則半清半濁，逐字注音。試取所作符之，則或有五字之誤，或有三字之誤，其大相舛謬者則無一焉。乃知天才俊邁，俯而就之，故其用功約而成就如此。其《漁家傲》一篇總合音律，而一字不合。……才如蘇長公者亦強不中律，況其下者乎？⁹³⁾

由於東人不解音律的緣故，詞是自古以來文壇“雄文大手，未嘗措手”⁹⁴⁾的體式，但在蘭雪軒也同樣能成就不凡。這樣一來，她幾乎被塑造成各體文學的

89) 通文館影印本，1971年版，頁627。

90) 《稗林》本，頁4a。

91)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冊，頁438。

92) 《北軒集》卷十六，《韓國文集叢刊》第185冊，頁227。

93) 《稗林》本，頁15b—16a。

94) 徐居正《東人詩話》卷上，《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卷，頁441。

全能冠軍。在《蘭雪軒集》刊行之前，許筠作了充分的輿論準備，因此，當蘭雪軒在文壇上一亮相，立刻引來無數的喝彩聲。

在中國方面，眾多熱烈的禮贊來自於男性。如潘之恒《朝鮮慧女許景樊詩集序》云：“毋論朝鮮君臣，即域中都人士女，孰得與之抗衡哉？余故曰許景樊匪直慧女，抑天人也。曰慧女，蓋徵於詩文；曰天人，固不得以朝鮮蕞爾之國而限之矣。”⁹⁵⁾簡直到了無比崇高之境。又如喜招女弟子的陳文述，有《題朝鮮女士許蘭雪景樊詩集》五首，其一云：“中華傳唱艷傾城，東國聲詩最擅名。王母侍兒都絕世，步虛只有許飛瓊。”⁹⁶⁾用“最擅名”形容其詩在中國的流傳。這些評價並非僅限於閨秀，而是着眼於朝鮮詩壇的整體，甚至包括中國在內，蘭雪軒被推到了無與倫比的地位。

相比之下，朝鮮方面的評價則是有節制的。現存最早的議論來自於李睟光（1563—1628），蘭雪軒去世時，他有《金正字誠立內挽》，其中“一生鸞鏡影，千古柏舟詩”⁹⁷⁾稍涉其詩，亦泛泛而論，蓋《蘭雪軒集》尚未編成之故。待到撰寫《芝峰類說》時，評價一變云“近代閨秀第一”⁹⁸⁾。尹國馨（1543—1611）《聞韶漫錄》卷下云：“近世閨秀，許氏為最。”⁹⁹⁾金萬重《西浦漫筆》卷下評為“海東閨秀，惟此一人”¹⁰⁰⁾，皆限於閨秀詩的範圍中，定位在女性文學的典範。這種評價與朝鮮各選本的情形是類似的。

申緯（1769—1845）《東人論詩絕句》有一首專評蘭雪軒云：“閨媛亦忌盛名中，蘭雪人間議異同。”¹⁰¹⁾在各種評論中，當然也含有不同的聲音，褒貶

95) 《巨史外篇》卷三，《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第194冊，頁23。

96) 《頤道堂集·外集》卷七，嘉慶十二年刻，道光年間增修本。

97) 《芝峰集》卷三，《韓國文集叢刊》第66冊，頁39。案：這句評價似可與柳成龍《跋蘭雪軒集》的“《柏舟》、《東征》不得專美於前矣”（《西厓集·別集》卷四）之語相印證。

98) 南晚星譯本附原文，乙酉文化社，1994年版，頁540。

99) 《稗林》本，頁17b。

100) 通文館影印本，頁627。

101) 《警修堂全稿》冊十七，《韓國文集叢刊》第291冊，頁375。

不一。在中國方面，貶斥之聲來自於女性，最強烈者乃柳如是。她指出：

許妹氏詩，散華落藻，膾炙人口。吾觀其《遊仙曲》“不過邀取小茅君，便是人間一萬年”，曹唐之詞也；《楊柳枝詞》“不解迎人解送人”，裴說之詞也；《宮詞》“地衣簾額一時新”，全用王建之句；“當時曾笑他人到，豈識今朝自入來”，直鈔王涯之語；“絳羅袂裏建溪茶，侍女封緘結採花。斜押紫泥書敕字，內官分賜五侯家”，則撮合王仲初“黃金盒裏盛紅雪”與王岐公“內庫新函進御茶”兩詩而錯直出之；“問回翠首依簾立，悶對君王說隴西”，則又偷用仲初“數對君王憶隴山”之語也；《次孫內翰北里韻》“新妝滿面頻看鏡，殘夢關心懶上樓”，則元人張光弼《無題》警句也。……今所傳者多沿襲唐人舊句，而本朝馬浩瀾《遊仙詞》見《西湖志餘》者亦竄入其中。凡《塞上》、《楊柳枝》、《竹枝》等舊題皆然。豈中華篇什流傳鷄林，彼中以為琅函秘冊，非人世所經見，遂欲掩而有之耶？此邦文士，徒見出於外夷女子，驚喜贊嘆，不復核其從來。¹⁰²⁾

不僅直斥蘭雪軒於古人集中作賊，而且也將中國方面讚美蘭雪軒的文士（當然是男性）揶揄嘲弄了一番。其實，《蘭雪軒集》中用古人成句，這並非柳如是的獨到之見，但中國文士對此類問題的態度向來較為平和，甚至還有點偏袒。如朱彝尊《靜志居詩話》卷二十四云：“明閨秀詩，類多偽作，轉相附會，久假不歸。……吾於許景樊之詩，見其篇章句法，宛然嘉靖七子之體裁，未應風教之訖，符合如是，不能無贗鼎之疑也。”¹⁰³⁾由明代閨秀的偽作引申到蘭雪軒集中的“贗鼎之疑”，既未用“直鈔”、“偷用”、“沿襲”之語，亦未突出“外夷女子”。而《玉鏡陽秋》之評則云：“蘭雪《遊仙》多有用古人句及與堯賓相出入者，然蘭雪筆雋實勝曹笨伯。”¹⁰⁴⁾因襲本為創作之忌，却說許詩有出藍之勝，甚至貶曹唐（堯賓）為“笨伯”，其辯護之狀真可謂不遺餘力。

102) 《列朝詩集》閩集第六，頁6856—6857。案：柳如是對女性詩的譏諷不一而足，故後來同為女性的汪端也不免有微詞，其《題河東君小像》之二云：“嬋娟閨集費搜羅，翠羽蘭膏指摘多（河東佐選明詩閩集，於徐小淑、梁小玉、許景樊、小青等多寓譏貶，非篤論也）。冷雨幽窗圖倩影，愛才終讓顧橫波（橫波嘗寫小青小像）。”（《自然好學齋詩鈔》卷七，光緒十年如不及齋刊《林下雅音集叢書》本）

103) 《靜志居詩話》下冊，人民文學出版社，1990年版，頁794。

104) 轉引自《歷代婦女著作考》，頁166。

與中國的情形相對照，朝鮮方面對蘭雪軒的指責一律來自男性。開始的態度尚能就事論事，如李晬光云：

蘭軒集中《金鳳花染指歌》，全取明人“拂鏡火星流夜月，畫眉紅雨過春山”之句點化為之。《遊仙詞》中二篇即唐曹唐詩，《送宮人入道》一律則乃明人唐震詩也。其他樂府、宮詞等作，多竊取古詩。¹⁰⁵⁾

至柳如是揭露該案後，東人的評論也就增添了感情色彩。如金萬重云：“不幸遇着錢牧齋隻眼，如陶公之識武昌官柳者，發奸追賊，底蘊畢露，使人大慚，惜哉！”¹⁰⁶⁾李德懋則云：“閩人志慮甚淺，聞見未廣，故往往以古人詩集為枕寶帳秘，畢竟敗露於慧眼。蘭雪許氏為錢謙益、柳如是所摘發，真賊狼藉，幾無餘地，可謂剽竊者之炯戒。”¹⁰⁷⁾加上流行於中國的有關蘭雪軒的傳說，難免以訛傳訛之處，朝鮮文人更有借題發揮，謂“婦人之能文多才，忝辱乃如是乎”¹⁰⁸⁾，倡言“閩中吟咏本非美事，……可不為有才思閩彥之炯鑒也哉”¹⁰⁹⁾？

由此可見，朝鮮文人對蘭雪軒的貶斥是帶有性別眼光的。在女子不宜為文的文化環境中，這種眼光很容易出現。本來，古人詩句中出現的偶合現象並非少見，後人對前人詩句的改造、點化或者逕直使用，亦無需大驚小怪，皎然《詩式》曾專節論述“三偷”，其中“偷語”固為“鈍賊”，若“偷勢”則乃“詩人閩域中偷狐白裘之手”¹¹⁰⁾，頗得其贊賞。宋人強調的“點鐵成金”、“奪胎換骨”，都涉及到語和意的沿用或改造的問題，是“江西詩派”的獨得之秘¹¹¹⁾。可以說，這樣的現象在古代詩歌作品中是普遍存在的，朝鮮亦然。李瀾（1681—1763）

105) 南晚星譯本附原文，頁540。

106) 通文館影印本，頁628。

107) 《清脾錄》卷二，《青莊館全書》卷三十三，《韓國文集叢刊》第258冊，頁27。

108) 李德懋《耳目口心書》六，《青莊館全書》卷五十三，《韓國文集叢刊》第258冊，頁476。

109) 朴趾源《熱河日記·避暑錄》，《燕巖集》卷十四，《韓國文集叢刊》第252冊，頁281。

110) 張伯偉《全唐五代詩格彙考》，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頁238。

111) 參見惠洪《冷齋夜話》卷一“換骨奪胎法”，張伯偉編《稀見本宋人詩話四種》，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頁17—18。

《惺湖僊說類選·詩文門》云：“東人之詩，每多蹈襲古語，妄傳為絕唱。”¹¹²⁾只是未及女性，也未見大肆討伐。如洪萬宗指出：“詩家最忌剽竊，而古人亦多犯之。”¹¹³⁾以下歷舉成獨谷（石璘）、姜通亭（淮伯）、挹翠軒（朴闇）、李容齋（荇）、林石川（億齡）、盧蘇齋（守慎）、李芝峰（晬光）等人作品以闡述之，其最後結論，則僅僅是一句“夫自出機杼，務去陳言，不果憂憂其難哉”¹¹⁴⁾的感慨而已。在“最忌剽竊”的問題上，他們的態度顯然是“重女輕男”的。即便是與剽竊無涉的作品，也有人說並非蘭雪軒自作。如《芝峰類說》載：“洪參議慶臣、許正郎禔乃其一家人，常言蘭雪軒詩二三篇外，皆是偽作。而其《白玉樓上樑文》亦許筠與李再榮所撰云。”¹¹⁵⁾南龍翼《壺谷隨筆·東詩》載：“蘭雪軒之詩，或云筠也自作，假稱以欺世。”¹¹⁶⁾當然，這其中除了性別的原因外，也可能與當時的黨爭有關¹¹⁷⁾。而這些，都可以歸結為意識形態的偏見。

儘管蘭雪軒“以詩負謗於當時固不少”¹¹⁸⁾，但也因此而得到了更多的關注，隨著時間的推移，她站到了朝鮮女性文學史的最高峰，成為名媛典範。自十八世紀末以來，朝鮮文壇對蘭雪軒最普遍的評價是這樣的，金鑣（1766—1821）云：“東方名媛數十輩，詞翰先稱荷谷妹。”¹¹⁹⁾申緯云：“蘭雪軒許氏，為閨媛中第一。”¹²⁰⁾黃玹（1855—1910）云：“三株寶樹草堂門，第一仙才屬景

112) 安鼎福編《惺湖僊說類選》下輯，明文堂，1982年版，頁446。

113) 《小華詩評》卷下，《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頁518。

114) 同上注。

115) 南晚星譯本附原文，頁540。

116)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頁314—315。

117) 《東詩叢話》云：“東人之不賞其詩者，自有由焉。自宣廟以後，朋黨始起，異黨之人，嫉如仇讎。蘭雪是許草堂曄之女也，岳麓管（箴）、荷谷筭、蛟（蛟）庵筠之姊妹也，金瑚堂誠立之夫人也。一家文章，豈止三蘇可比也。其弟筠以附奸被死，禍及草堂而岳麓及荷谷，皆謫死。蘭雪亦早夭，所著詩文，殆至充樑（棟）。……異黨之人，憎惡許門，譏以蘭雪有蕩調、有借才者是也。”（《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3卷，頁426）其說可參。

118) 申昉《屯庵集》卷八《雜識·詩話》，《韓國文集叢刊續》第66冊，景仁文化社，2008年版，頁568。

119) 《思牖樂府》，《潭庭遺稿》卷五，《韓國文集叢刊》第289冊，頁449。

樊。”¹²¹安往居云：“朝鮮閨房之才，一言以蔽之於蘭雪軒。”¹²²河謙鎮（？—1945）云：“吾邦閨秀，如思妊堂申氏之書畫，蘭雪之詩，皆當為千古妙絕。”¹²³他們的語氣，分明是毋庸置疑的。

還有一點需要指出，就朝鮮女性文學的典範地位來說，蘭雪軒是有競爭者的，她就是同時代人李媛（玉峰），當時的評論也往往並舉之。許筠《惺叟詩話》已提及“家姊蘭雪一時有李玉峰者，即趙伯玉妾也，詩亦清壯，無脂粉態”¹²⁴。尹國馨《聞韶漫錄》及柳成龍（1542—1607）《雜著》舉東國女子能詩者，也將她與蘭雪軒相提並論。申欽（1566—1628）《晴窗軟談》更謂“近來閨秀之作，如趙承旨瑗之妾李氏為第一”¹²⁵。洪萬宗《小華詩評》卷下也說“玉峰李氏稱為國朝第一”¹²⁶。但她最終不敵蘭雪軒，還是其作品數量太少¹²⁷，且詩體亦以律絕為主，風格不出一般女性作品之常態。

六、摹仿

今本《蘭雪軒集》就文體而言，有五古、七古、五律、七律、五絕、七絕、上樑文、騷體、序等。荅溪生《閨秀詩話》卷四云：

大凡閨秀詩，清麗者多，雄壯者少；藻思芊綿者多，襟懷曠達者少。至詩體亦多五七言絕句及律詩，能古風者絕少。¹²⁸

120) 《東人論詩絕句》，《警修堂全稿》冊十七，《韓國文集叢刊》第291冊，頁375。

121) 《讀國朝諸家詩》，《梅泉集》卷四，《韓國文集叢刊》第348冊，頁485。

122) 《東詩叢話》，《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3卷，頁427。

123) 《東詩話》卷二，《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4卷，頁670。

124) 《惺所覆瓶稿》卷二十五，《韓國文集叢刊》第74冊，頁367。

125) 《稗林》本，頁33a。

126)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3卷，頁568。

127) 《玉峰集》最早見收於《嘉林世稿》附錄，共三十二篇，但至少有一三分之一為他人作品混入。參見張伯偉《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解題上》，載《文獻》2010年第四期，又收入《作為方法的漢文化圈》。

128) 王英志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第2冊，鳳凰出版社，2010年版，頁1681。

這只是針對一般的女性創作而概論之。然而若專就朝鮮詩論之，這種詩體上的“跛脚症”也正是其通病。洪良浩（1724—1802）《與宋德文論詩書》云：“僕嘗西遊中國，見華人詩話云：‘高麗人好作律絕，不識古詩。’使我顏發駢也。”¹²⁹此所謂“華人詩話”，當即指王士禛《漁洋詩話》¹³⁰。其實，這一弊病在朝鮮人亦有此自覺，如成倪（1439—1504）《風騷軌範序》云：“我國詩道大成，而代不乏人，然皆知律而不知古。”¹³¹洪良浩也反省道：“我東俗專尚近體，……開口綴辭，便學律絕，不知古風長句之為何狀，是可謂詩乎哉？”¹³²但在《蘭雪軒集》中，就有五古五題九首，七古五題八首，僅此一端，就見其過人之處。又沈善寶《名媛詩話》卷十二也評論其“詩極雄健”，“《廣寒宮白玉樓上樑文》一篇，才華瞻美”¹³³。苕溪生《閨秀詩話》卷十六評其次韻伯兄、仲兄二詩“對仗雄整，製意瑰麗，尤為閨閣所難”¹³⁴。故其作品更有通常女性所難及者。蘭雪軒能夠成為一個文學典範，固然與許筠的宣揚分不開，但其作品本身的審美價值還是決定的因素。

如果我們整理一下朝鮮女性文學的系譜，就不難發現，蘭雪軒詩既是後人摹擬的對象，她的作品也成為衡量後世女性創作的試金石。

以摹擬而言，最早且典型者乃許景蘭之《景蘭集》¹³⁵。景蘭為朝鮮譯人許蕤之女，蕤於朝鮮宣祖年間（1567—1608）入明，居金陵（今江蘇南京），娶明女為妻，生景蘭。七、八歲即能詩文，讀《蘭雪軒集》而慕之，遂續和全什。景者，慕也。昔蘭雪軒號景樊堂者，寓景慕劉綱妻仙女樊姑之意¹³⁶。許女

129) 《耳溪集》卷十五，《韓國文集叢刊》第241冊，頁261。

130) 《漁洋詩話》卷上云：“康熙己未，遣侍衛狼暉、太學生孫致彌往朝鮮採詩，大抵律絕居十之九，古詩歌數行，略見梗概而已。”《清詩話》上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頁170。

131) 《虛白集·文集》卷六，《韓國文集叢刊》第14冊，頁463。

132) 《耳溪集》卷十五，《韓國文集叢刊》第241冊，頁261。

133) 《清代閨秀詩話叢刊》第1冊，頁564。

134) 同上注，第2冊，頁1354。

135) 單士釐《清閨秀藝文略》著錄其《海東蘭》一卷，為錢塘人梁伯雅編。《景蘭集》乃散出於《海東蘭》，其本集似已不得而見。

136) 俗傳蘭雪軒失愛於夫，故作“人間願別金誠立，地下長隨杜牧之”，乃號景樊堂，寓景

幼名不知謂何，其以景蘭命名，又號少雪軒，則皆寓有景慕蘭雪軒之意，故常云“我乃蘭雪軒超生身也”¹³⁷。唱和為文學生活中常見現象之一，有君臣唱和、友朋唱和等，屬社交文學。而追和古人，則往往寄託向慕之心。典型之例，即如蘇軾之《和陶詩》。景蘭身在閨房，心向古人，遍和蘭雪軒，以寄寓其向慕之情，其文學本身亦不妨蘊涵“文戰”之意。《東詩叢話》曾引用華人評景蘭之和蘭雪軒《送宮人入道詩》云：“五、六勝景（樊）原唱一層。”¹³⁸

朝鮮末期最大的女詩人吳孝媛（1889—？）詩作最多，三十六歲前的作品彙為《小坡女士詩集》，即有詩詞四百七十四首。她是朝鮮文學史上首位邁出國門的女詩人，在日本、中國與當時之政要名流多有詩文酬贈。其詩繫心於時政、民生及女子教育，故甚少摹擬，除《擬古竹枝詞七首》外，僅有《擬蘭雪軒韻》七律一首，而七絕《遊仙詞》之四“東海夫人駕白鶴，芙蓉三九落人間。詔元殿裡傳新詔，蘭仙封為女真君”¹³⁹，實指蘭雪軒¹⁴⁰。未及笄年，就有“孝則古之緹縈，詩則今之蘭雪”¹⁴¹的美譽。其弟蓮坡為詩集作跋云：“飄飄乎仙者，東有蘭雪；錚錚乎烈者，西有鑑湖。……我坡姐飄然錚然，其仙其烈，團合蘭、湖而鎔成一身。……其不羈也、豪放也，快乎突破千古之閨門；慷慨也、叫絕也，猛然蹴起百世之懦夫。”¹⁴²特別援蘭雪軒與秋瑾以相比，亦非偶然。作為一個具備了近代女性意識的詩人，她仍然以蘭雪軒作為其文學和生活的偶像之一。

但蘭雪軒的摹擬者不止限於女性，也不止限於朝鮮，李宜顯《陶峽叢說》

仰樊川（杜牧）之意。故李圭景《五洲衍文長箋散稿》專列“景樊堂辨證說”，並據辛敦復《鶴山閑言》更正世俗謬傳。案潘之恒《巨史》已指出，謂“名曰景樊，豈慕劉綱妻樊夫人乎”，而李氏未及之。

137) 安往居《少雪軒傳略》，《許夫人蘭雪軒集附景蘭集》卷首，《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172。

138) 《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第13卷，頁471。

139) 《小坡女士詩集》下編，《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下册，頁1587。

140) 許蘭雪《夢遊廣桑山詩》云：“芙蓉三九朵，紅墮月霜寒。”許筠注：“姊氏於己丑春捐世，時年二十七，其‘三九紅墮’之語乃驗。”（《蘭雪軒詩集附錄》）

141) 夢今翁《小坡女士詩集序》，《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下册，頁1525。

142) 同上注，頁1619。

記載：“清人宋肇聞景樊作《白玉樓上樑文》，而恨未得見，擬作其文，錄在集中，其慕尚可知矣。”¹⁴³⁾李宜顯曾經自述其所藏清人文集，其中有宋肇《西陂集》和尤侗《西堂集》等，對宋肇之家世、生平及著作皆有評述，謂“余嘗比論於尤侗，藻采不及而典則勝之”¹⁴⁴⁾云云，故其言似非道聽途說者。但《西陂類稿》中却未見絲毫痕跡，此乃李宜顯記憶偶疏，誤將尤侗寫作宋肇。清人劉廷璣《在園雜誌》卷二云：“朝鮮女郎許景樊，八歲賦《廣寒宮玉樓上梁文》，此又外屬之女神童也，惜其文不傳。尤侍講展成侗戲為補之，見《西堂雜俎》。”¹⁴⁵⁾尤侗在《廣寒宮玉樓上梁文》序中云：“朝鮮女郎許景樊八歲作此題，惜未見其文，戲筆補之。”¹⁴⁶⁾而“女神童”云云，更是一個極高的讚賞。

作為朝鮮女性文學的典範，蘭雪軒詩往往被用作衡量後世文學的標尺。茲略舉其例，光州金富倫（1531—1598）女金氏（約1575—？）有《光州金氏逸稿》，黃蘭善（1825—1908）跋其詩云：

蘭雪如丹砂空青，金膏水碧，實物外難得；令人詩如蓼苓芝朮，適於世用，其不更勝於蘭雪一著也歟？¹⁴⁷⁾

平海黃氏（1754—1793）有《情靜堂遺稿》，李彙寧（1788—1861）序其集云：

辭旨雅潔，文彩濃麗，較諸李易安之詞、謝道韞之詩、我東許蘭雪之詩若詞，或庶幾相上下焉。¹⁴⁸⁾

又李殷淳跋其稿云：

國朝閨門之能於文辭者，當以許蘭雪為冠。……騷人墨客莫不傳誦，曰古之女士云。今夫人黃氏……可與蘭雪相上下也。¹⁴⁹⁾

143) 《陶谷集》卷二十八，《韓國文集叢刊》第181冊，頁455。

144) 同上注，頁452。

145) 中華書局，2005年版，頁52。

146) 《西堂雜俎》一集卷三，康熙刻本。

147) 《菊窗先祖妣逸稿》卷末，《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236。

148) 《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上册，頁683。

149) 同上注，頁694—695。

南原金夫人(1769—1823)有《三宜堂稿》，吳相喆序云：

其文藻才華，可以伯仲於師任堂、蘭雪軒。¹⁵⁰⁾

鄭鍾燁(1885—1940)《晉陽河氏五孝子傳》亦評金氏云：

文思水湧風發，金精玉美，雖許蘭雪、李玉峰，蔑以過此。¹⁵¹⁾

這些評論，與反映在文集的翻刻、著作的收藏、選本的去取以及評論的重心稍作對比，不難發現彼此間是桴鼓相應、互為印證的，它們從不同方面共同締造了蘭雪軒在朝鮮女性文學中的典範地位。

七、結語

本文對漢文化圈中一個文學典範的形成作了較為細緻的描寫，它固然可以當作例證，加深人們對於典範形成的一般認識，比如作品的價值、權威的肯定、選家的鍾情、意識形態的作用、版次與印刷的數量、歷代評論者的口實以及後人的摹擬或反動，皆有助於文學典範的建立，但這不是本文的最終目的。

中國學術界關於文學典範或經典的討論，是近二十年受歐美文學理論的影響所形成的研究熱點之一。其實，這是在西方自上世紀六十年代以來由追求文化多元而導致的對傳統、權威和中心的解構或重構，因此，其方式是劍拔弩張、硝煙瀰漫的。其中最引人矚目的，就是女性主義者和非裔理論家所發出的挑戰和示威。如果我們回顧文學史，那麼，經典的替換、新建或重構，是一個並非罕見的現象，其過程也並非必然是水火不相容的搏殺，溫和而友善的互動，是漢文化圈文學史上經典形成的常態。

從十七世紀到二十世紀的三百多年間，許蘭雪軒作為朝鮮女性文學的典範，確立了她的文學史地位，其聲譽也向東西方輻射，特別是在中國受到了熱

150) 《朝鮮時代女性詩文集全編》中冊，頁729。

151) 《修堂先生文集》卷四，《韓國歷代文集叢書》第396冊，景仁文化社，1990年版，頁262。

情而高度的禮贊。明人潘之恒指出：“許景樊夷女，尚擅譽朝鮮，誇於華夏。”¹⁵²⁾“夷女”之稱，便涵括了女性和少數族群。如果我們不糾纏於含有偏見意味的“夷女”稱謂，而具體考察其“擅譽朝鮮，誇於華夏”的過程，就很容易發現，當這樣一個文學典範出現在中國文人的面前時，他們表現出的慷慨的讚美是真誠而一貫的，就總體而言，既不是挾主流權威之勢的打壓，也不是以居高臨下的方式施恩；既沒有男女之間的性別之戰，也沒有中外之間的種族排斥¹⁵³⁾。而這一點，也許正是漢文化圈中文學典範建立的東方特色。在二十一世紀充滿性別、族群以及不同文明之間的緊張、對立的今天，重溫歷史，我們也許能夠對漢文化的價值和意義擁有更多的認同和肯定，也從東亞文學典範的形成中得到一些有益的啓示。

152) 《吳門范趙兩大家集敘》，《明文海》卷三百二十六，《四庫全書》本，台灣商務印書館版。

153) 孫康宜在《明清文人的經典論和女性觀》（收入其著《文學經典的挑戰》，百花洲文藝出版社，2002年版，頁83—98）一文中，曾略微比較了明清文人與十九世紀英國男性作家對女性作家的態度，前者是對才女的維護，後者是對女作家的敵視或嘲諷。可參看。

參考文獻

- 趙一凡、張中載、李德恩主編《西方文論關鍵詞》，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6年
- 哈羅德·布魯姆（Harold Bloom）著，江寧康譯《西方正典》，南京：譯林出版社，2005年
- 民族文化推進會編《韓國文集叢刊》，首爾：景仁文化社，1989-2012年
- 張伯偉《東亞漢籍研究論集》，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07年
- 趙鍾業編《修正增補韓國詩話叢編》，首爾：太學社，1996年
- 徐居正編《東文選》，馬山：民族文化刊行會，1994年
- 朝鮮總督府編《大東野乘》，京城：朝鮮古書刊行會，明治四十三年（1910）
- 張伯偉編《朝鮮時代書目叢刊》，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
- 辛基秀、仲尾宏編《大系朝鮮通信使》，京都：明石書店，1993年
- 祁慶福《朝鮮詩選校注》，沈陽：遼寧民族出版社，1999年
- 沈文倬校注《筆精》，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
- 胡文楷《歷代婦女著作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 錢謙益編《列朝詩集》，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
- 朱彝尊《靜志居詩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0年
- 張伯偉《全唐五代詩格彙考》，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 張伯偉《稀見本宋人詩話四種》，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 安鼎福編《惺湖僊說類選》，首爾：明文堂，1982年
- 王英志主編《清代閩秀詩話叢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
- 許米子編《韓國女性詩文全集》，首爾：國學資料院，2003年

<Abstract>

Establishment of the Female Literary Canon in Chōsun Dynasty

Zhang, Bowei

This paper made a more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a female literary canon in the Chōsun Dynasty. It could enhance us the general awareness on this issue. For example, the value of literary works, affirmation by authority, role of the anthology, the impact of ideology, the number of printed, critics reviews and imitation of future generations, these are all helpful the canon's formulation, but its not ultimate goal of the paper. Since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the Western theoretical circles caused a Canon transformation, on the road of the opening-up the canon, there were full of sharp crying, provocative declaration and bitterest scorn. In contrast to this, the canon's formulation or transformation in the Chinese cultural circle, it always showed a gentle, friendly manner. The world of today full of clash of sex, race and different civilizations we could get some inspiration from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canon in the East Asia literature.

Key Words : Establishment, Female Literature, Canon, Chōsun Dynasty

투 고 일 : 2012. 1. 10. / 심 사 일 : 2012. 1. 20. ~ 2012. 2. 10. / 게재확정일 : 2012. 2. 17.